大田县总医院职业健康体检操作程序

用人单位制订职业健康检查年度计划

用人单位每年11月底前向总院体检中心提交年度职业健康监护计划

向总医院检查中心提交职业健康检查委托书（2）

建议完善相关资料

体检中心审核相关资料

 不合格

 合格

双方签定委托协议书

确定职业健康检查方案

体检中心质控审查

开展职业健康检查工作

国家、地方有关法规、标准

体检结果汇总、分析资料

疑似职业病要求用人单位送有诊断资质机构明确诊断，同时将疑似职业病、职业禁忌证名单报告当地监督机构，并通知用人单位及受检者。

明确问题和结论，提出对策和建议

职检结果报告与评价（3）

报告书的领取与发放 （体检结束后30个工作日）

说明：

（1）：职业健康检查年度计划委托协议书内容：接触职业病危害因素的种类、接触人数、健康检查人数、检查项目、时间、地点等。

（2）：职业健康检查委托协议书内容：用人单位的基本情况；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种类和接触人数；职业病危害因素监测的浓度或强度资料；产生职业病危害因素的生产技术、工艺和材料；职业病危害防护设施，应急救援设施和其他有关资料。

（3）：职业健康监护报告包括总结报告和体检结果报告。必要时可根据用人单位的要求进行健康监护评价。

职业病危害事故应急预案的流程图

医务科、总值班接到通知

医务科电话：13515984719，15960968931

总值班电话：7288111 789111

组织内科、外科、急诊科、药房、设备及其他相关科室，并安排车辆到位

报告分管副院长

电话：13850887730

立即到达现场进行抢救

收入专科治疗

收入专科观察

送急诊科抢救

应急领导小组组长或副组长向县卫生健康局汇报